

中共山东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山东师大党办字〔2020〕8号

党委办公室 校长办公室 关于做好70周年校庆工作总结表彰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校庆各工作组：

在学校党委、行政领导下，在全校广大师生员工的共同努力和广大校友、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70周年校庆各项工作任务已基本完成。经学校研究，决定对校庆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并对校庆工作中表现突出的集体（项目）和个人进行表彰。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结工作

1. 各单位对校庆工作进行认真梳理和总结：(1)学院(部)

校庆工作总结内容主要包括：校庆工作机构、校友信息收集及联系、校庆活动组织、校友返校活动、社会及校友捐助、宣传报道等情况，以及成功经验与不足；（2）其他单位、校庆各工作组总结内容主要包括：负责工作及完成情况、实际效果、成功经验与不足等。

2. 各单位要按照《关于做好庆祝建校 70 周年文件材料收集归档工作的通知》（校庆办字第 5 号），认真做好相关资料的整理与归档等工作。

3. 各学院（部）要认真整理收集到的校友信息，并于 12 月 31 日前发送至 xiaoyouban@sdu.edu.cn。

二、奖项设置与推荐

本次表彰设集体奖和个人奖。

1. 集体奖项：设校庆工作先进集体 20 个左右、校庆优秀项目 30 个左右。

2. 个人奖项：设校庆工作先进个人（教职工）200 名左右、校庆工作优秀志愿者（学生）若干名。

3. 各单位、各工作组可根据承担校庆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自愿申报集体奖项和优秀项目，不作统一要求。申报单位填写《山东师范大学 70 周年校庆工作先进集体申报表》（见附件 1），工作组填写《山东师范大学 70 周年校庆优秀项目申报表》（见附件 2），其中工作总结要言简意赅、条理清晰。

4. 机关部门、群团组织、直属单位、附属单位可根据情

况推荐 1—2 名表现突出的校庆工作先进个人候选人，各学院（部）可推荐 2—3 名；学校校庆各工作组可根据工作实际单独提出推荐人选。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原则上不参加推荐。

5. 校庆工作优秀志愿者候选人的推荐，由团委会同研究生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及相关校庆工作组负责组织。

三、评选表彰

学校综合校庆工作各方面情况，研究确定先优名单并于 12 月中旬发文表彰。

四、有关要求

1. 校庆工作先进个人、优秀志愿者分别填写《山东师范大学 70 周年校庆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见附件 3）、《山东师范大学 70 周年校庆工作优秀志愿者推荐表》（见附件 4）。

2. 各单位、校庆各工作组请于 12 月 5 日前将上述表格纸质版送党委办公室；同时将电子版打包发送至 xiaoqingban@sdsu.edu.cn。文件名为：单位名称+校庆工作材料。

- 附件：1. 山东师范大学 70 周年校庆工作先进集体申报表
2. 山东师范大学 70 周年校庆优秀项目申报表
3. 山东师范大学 70 周年校庆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
4. 山东师范大学 70 周年校庆工作优秀志愿者推荐表

党委办公室 校长办公室

2020 年 11 月 25 日

附件 1

山东师范大学 70 周年校庆工作先进集体申报表

单位名称	
工作总结	<p>(1000 字以内)</p> <p>负责人签字: (盖章)</p> <p>年 月 日</p>
学校审批意见	<p>年 月 日</p>

附件 3

山东师范大学 70 周年校庆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参加工 作时间	
政 治 面 貌		工作单位 及 职 务			
主 要 事 迹	(500 字以内)				
单 位 意 见	负责人签字: _____ (盖 章) 年 月 日				
学 校 审 批 意 见	_____ (盖 章) 年 月 日				

中共山东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1月25日印发
